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1415

甲方：河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方：郑州久之隆商贸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一致，就甲方向乙方采购货物事宜达成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书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成交确认书；
- 1.1.3 合同专用条款；
- 1.1.4 合同一般条款；
- 1.1.5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6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7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1.2.1 货物名称：天然橡胶胶乳男用避孕套；

1.2.2 货物规格型号及技术参数：水呼吸情迷超薄 W52mm、光面型；
技术参数如下：

(1) 普通光面套检验项目

老化前，爆破压力kPa：1.25-1.90；AQL：0；合格判定：200,200[5,12,9,13]

老化前，爆破容量dm³：≥18；AQL：1.5；合格判定：200,200[5,12,9,13]

尺寸：长度mm：≥165；宽度mm：52±2；AQL：1.0；合格判定：13[0,1]

针孔：/；AQL：0；合格判定：315[2,3]

可见缺陷：/；AQL：0；合格判定：315[3,4]

包装完整性：/；AQL：0；合格判定：32[2，3]

(2) 其它要求：

性能要求

品牌及型号：水呼吸（情迷超薄）；W52mm；光面型

性状：带贮精囊、润滑型

包装完整性： $20 \pm 5\text{Kpa} \times 1\text{min}$ ；S-3 AQL1.5

长度： $\geq 160\text{mm}$ n/d：13/[0,1]

宽度：标称宽度：55mm、52mm、49mm；公差 $\pm 2\text{mm}$ ；n/d：13/0

针孔：G-1(至少M)，AQL0.25

爆破性能： $1.25-1.90\text{Kpa}$ ； $16.0\text{dm}^3 (W < 50.0\text{mm})$ ； $18.0\text{dm}^3 (W \geq 50.0\text{mm} < 56.0\text{mm})$ ； $22.0\text{dm}^3 \geq 56.0\text{mm}$ ；G-1；AQL0

可见缺陷：G-1(至少M)，AQL0

润滑剂型产品：无味型超薄套，不含杀精子剂，由天然橡胶胶乳制成。

润滑剂类型：玻尿酸润滑剂

1.2.3 货物数量：2200000 只；

1.2.4 货物质量：

符合国家、地方或行业关于产品质量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本合同约定和甲方要求。如货物需安装调试的，乙方安装的质量标准还应当符合国家、行业或地方的规范标准和操作规程，同时还应符合厂家的安装要求。

1.2.5 乙方保证其供应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安全的、技术水平先进的、成熟的、质量优良的，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权利，并符合安全可靠经济运行和易于维护的要求。

1.2.6 乙方须提供该产品的合格证明文件，进口产品还须提供报关和商检证明材料，其技术配置应完全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中的质量标准和承诺。

1.3 价款

1.3.1 乙方按时按质按量向甲方交付货物，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以下简称：“合同总价”）¥638000.00元（大写：陆拾叁万捌仟元人民币），该费用为含税价，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出具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发票。

1.3.2 具体分项价格如下：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天然橡胶胶乳男用避孕套	0.29 元	2200000 只	638000.00 元

注：分项价格合计与 1.3.1 条约定不一致的，以 1.3.1 条约定的价格为准。

1.3.3 本合同第 1.3.1 条约定的合同总价系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履行时限将全部货物运抵交货地点，完成安装调试工作，达到符合甲方要求正常使用状态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成本、备品配件费、技术资料费、知识产权授权费、运输费、装卸费、包装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通讯费、食宿费、交通费、差旅费、质量保修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实现甲方合同目的的所有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除本合同另行约定，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除上述费用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所供全部货物经甲方最终验收达到合同要求后，由乙方凭供货合同及《货物验收数量和质量验收单》、入库单和发票提出付款申请，办理资金支付手续，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

1.4.2 本合同总价为含税价，在上述付款条件成就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等数额合法效的、符合甲方财务管理规定的增值税发票。乙方迟延提供符合前述约定的正式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对此无异议。

1.4.3 乙方同意甲方将合同价款支付至乙方指定的合同尾部的银行账户。

1.4.4 如上述银行账户发生变更，乙方应在甲方付款 5 日前书面通知甲方。因乙方变更银行账户通知不及时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日内将全部货物运抵交货地点，并书面通知甲方验收。

1.5.2 交付地点：以甲方指定位置为准。

1.6 验收

1.6.1 如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质量、性能参数等任何一项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标准或甲方要求，或不能达到符合甲方要求的正常使用状态，甲方均有权拒绝接收，并要求乙方免费更换、修复或采取其他的补救措施。乙方采取补救措

施后，按照本条约定重新通知甲方验收，由此产生的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

1.7 质保

1.7.1 质保期为5年，自乙方向甲方交付货物之日起算。如产品使用说明书中约定的质量责任保证期限长于上述免费保修期限的，按照该产品的使用说明书中声明的质量责任保证期限为准。

1.7.2 质保期满后，乙方承诺免费提供7*24小时电话技术服务，并以最优惠的价格向甲方提供维修保养服务。

1.7.3 乙方明确该项目专项责任人并留下保修负责人的书面通信地址和电话，以便通知乙方进行保修。保修负责人：张继红 电话：13213085229 通信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黄河路东三街mini国际1211房。

1.8 违约责任

1.8.1 本合同一经签署，双方均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任何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责任的行为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赔偿因违约引起的全部损失。

1.8.2 乙方应根据合同约定的交货期限按时完成交货，如不能按合同约定完成交货，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0.04】%的违约金。逾期超过【15】日，甲方有权选择退货并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货款外，还应按合同总价款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相关损失赔偿责任。

1.8.3 如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质量、性能参数等任何一项不符合本合同约定和甲方要求，或不能达到符合甲方要求的正常使用状态，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要求乙方更换、修复或采取其他的补救措施，因此造成逾期交付的，乙方按照本合同第1.8.2条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8.4 若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包括但不限于破裂、漏气、材质不符合标准等），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72】小时内完成产品更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检测费等）。若乙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更换或退货，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作为违约金。

1.8.5 若产品对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人身或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损失费用及为实现追偿该费用所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等其他合理费用。

1.8.6 因乙方违约导致诉讼的,乙方应支付甲方为该诉讼所支付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评估费等相关费用。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9.1 将争议递交/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9.2 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1.10 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签字时生效。

甲方	乙方
名称(盖章): 河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名称(盖章): 郑州久之隆商贸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农业南路105号 	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黄河路东五街mini国际1211房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工行花支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郑州市建业路支行
帐号: 1702020609024954259	帐号: 257218865083
税号: 12410000415803980U	税号: 91410105057223985T
电话: 0371-68089112	电话: 0371-87508270
日期: 2025年2月28日	日期: 2025年2月28日

附件一:《中标通知书》

附件二:《技术规格》

附件一：《中标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1415

郑州久之隆商贸有限公司：

贵公司在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1415 河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随访和管理、单阳及阳性育龄妇女管理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采购中，经采购小组评议、谈判，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成交价：638000.00 元（大写：陆拾叁万捌仟元整）。

请接到本通知后，携带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材料，自成交通知书下发 15 日内到河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签订合同等事宜，合同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1415。

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5 年 01 月 20 日



公司地址：郑州东明路 187 号金成大厦 B 座 10 层

联系电话：0371-65528803

附件二：《技术规格》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内容	响应文件响应内容	响应情况
1	响应人必须负责所投设备的安装、调试，并保证系统安全稳定地运行，所需配件，费用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并报出单项价格。	响应人承诺参与本项目投标：负责所投设备的安装、调试，并保证系统安全稳定地运行，所需配件，费用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并报出单项价格。	无
2	在完成安装、调试、检测后，须向用户提供检测报告、技术文档，验收的技术标准应达到制造(生产)厂商标明的技术指标，个别不能测试的指标另作详细的文字说明。检测的标准依据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响应人承诺参与本项目投标：在完成安装、调试、检测后，会向用户提供检测报告、技术文档，验收的技术标准应达到制造(生产)厂商标明的技术指标，个别不能测试的指标另作详细的文字说明。检测的标准依据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无
3	本次采购设备/系统中如果某些技术标准与国家所要求的标准不统一或有不兼容的地方，均以国家强制性标准或最新出台的标准为准。	响应人承诺参与本项目投标：本次采购设备/系统中如果某些技术标准与国家所要求的标准不统一或有不兼容的地方，均以国家强制性标准或最新出台的标准为准。	无
4	如果未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提供其相关行业标准或国家强制性标准的，则响应人有责任给予补充说明。	响应人承诺参与本项目投标：如果未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提供其相关行业标准或国家强制性标准的，则响应人有责任给予补充说明。	无
5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为简述货物的品质、基本性能而标示的品牌型号或指标与某产品相同的仅供响应人选择货物时在质量水平上的参考，不具有限制性，评标以功能和性能为主，响应人可提供品质相同的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为简述货物的品质、基本性能而标示的品牌型号或指标与某产品相同的仅供响应人选择货物时在质量水平上的参考，不具有限制性，评标以功能和性能为主，响应人可提供品质相同的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	无
6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外，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列出，而对系统、设备的质量保证期内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响应人应列出详细清单，并报出单项价格。	响应人承诺参与本项目投标：除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外，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列出，而对系统、设备的质量保证期内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响应人会列出详细清单，并报出单项价格。	无
7	采购人使用成交人成交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响应人承诺参与本项目投标：采购人使用成交人成交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人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无
8	投标产品若属于应满足政府采购政策强制性规定的，应当满足其规定： 1、属于国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注为★号的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文件应注明投标产品的“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响应人供应商投标产品不属于应满足政府采购政策强制性规定的，应当满足其规定： 1、属于国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注为★号的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文件应注明投标产品的“节字标志	无

	<p>2、属于国家《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的产品，应已通过国家信息安全认证中心认证，计算机产品应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p> <p>3、属于无线局域网的产品，应为《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p> <p>4、属于国家及地方相关强制许可、认证等的产品，应符合相关要求。除非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明示，不接受进口产品的投标。</p>	<p>认证证书号”。</p> <p>2、属于国家《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的产品，应已通过国家信息安全认证中心认证，计算机产品应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p> <p>3、属于无线局域网的产品，应为《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p> <p>4、属于国家及地方相关强制许可、认证等的产品，应符合相关要求。除非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明示，不接受进口产品的投标。</p>	
9	普通光面套		
10	<p>检验项目：老化前</p> <p>*爆破压力 kPa: ≥ 1.0</p> <p>AQL: 1.5</p> <p>合格判定: 200, 200[5, 12, 9, 13]</p>	<p>老化前</p> <p>爆破压力 kPa: 1.25-1.90</p> <p>AQL: 0</p> <p>合格判定: 200, 200[5, 12, 9, 13]</p>	正偏离
11	<p>检验项目：老化前</p> <p>*爆破容量 dm³: ≥ 18</p> <p>AQL: 1.5</p> <p>合格判定: 200, 200[5, 12, 9, 13]</p>	<p>老化前</p> <p>爆破容量 dm³: ≥ 18</p> <p>AQL: 1.5</p> <p>合格判定: 200, 200[5, 12, 9, 13]</p>	无
12	<p>检验项目：尺寸</p> <p>长度 mm: ≥ 165</p> <p>宽度 mm: 52\pm2</p> <p>AQL: /</p> <p>合格判定: 13[0, 1]</p>	<p>检验项目：尺寸</p> <p>长度 mm: ≥ 165</p> <p>宽度 mm: 52\pm2</p> <p>AQL: 1.0</p> <p>合格判定: 13[0, 1]</p>	无
13	<p>检验项目：</p> <p>针孔: /</p> <p>AQL: 0.25</p> <p>合格判定: 315[2, 3]</p>	<p>针孔: /</p> <p>AQL: 0</p> <p>合格判定: 315[2, 3]</p>	正偏离
14	<p>检验项目：</p> <p>*可见缺陷: /</p> <p>AQL: 0.4</p> <p>合格判定: 315[3, 4]</p>	<p>可见缺陷: /</p> <p>AQL: 0</p> <p>合格判定: 315[3, 4]</p>	正偏离
15	<p>检验项目：</p> <p>包装完整性: /</p> <p>AQL: 2.5</p> <p>合格判定: 32[2, 3]</p>	<p>包装完整性: /</p> <p>AQL: 0</p> <p>合格判定: 32[2, 3]</p>	正偏离
16	其它要求	其它要求	
17	性能要求	性能要求	
18	试验项目\产品：普通光面套	品牌及型号：水呼吸（情迷超薄） W52mm；光面型	无
19	性状：带贮精囊；润滑型	性状：带贮精囊、润滑型	无

20	*包装完整性: $20 \pm 5\text{Kpa} \times 1\text{min}$ S-3 AQL1.5	包装完整性: $20 \pm 5\text{Kpa} \times 1\text{min}$ S-3 AQL1.5	无
21	长度: $\geq 160\text{mm}$ n/d: 13/0	长度: $\geq 160\text{mm}$ n/d: 13/[0,1]	无
22	宽度: 标称宽度: 55 mm 52 mm 49 mm 公差 $\pm 2\text{mm}$ n/d: 13/0	宽度: 标称宽度: 55mm、52mm、49mm 公差 $\pm 2\text{mm}$ n/d: 13/0	无
21	*针孔: G-1 (至少 M) AQL0.25	针孔: G-1(至少 M), AQL0.25	无
22	*爆破性能: $P \geq 1.0\text{Kpa}$ 16.0 dm ³ (W < 50.0mm) 18.0 dm ³ (W $\geq 50.0\text{mm} < 56.0\text{mm}$) 22.0 dm ³ $\geq 56.0\text{mm}$ G-1 AQL1.5	爆破性能: 1.25-1.90Kpa 16.0 dm ³ (W < 50.0mm) 18.0 dm ³ (W $\geq 50.0\text{mm} < 56.0\text{mm}$) 22.0 dm ³ $\geq 56.0\text{mm}$ G-1 AQL 0	正偏离
23	可见缺陷: G-1 (至少 M) AQL0.4	可见缺陷: G-1(至少 M), AQL0	正偏离
24	润滑剂型产品: 无味型超薄套	润滑剂型产品: 无味型超薄套, 不含杀精子剂, 由天然橡胶胶乳制成。	无
25	润滑剂类型: 玻尿酸润滑剂	玻尿酸润滑剂	无
26	数量: 220 万只	220 万只	无